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5653-2 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雅股份”）《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奥雅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奥雅股份《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奥雅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奥雅股份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奥雅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5 号）同意注册，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4.2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13,45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98,856,094.35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14,593,905.65 元（含超募资金 11,272,405.65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7824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26,340,440.73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503,561,082.73 元，本年度使用 22,779,358.00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238,787,717.41 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活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34,787,717.41 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204,000,000.00 元，合计人民币 238,787,717.41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于 2021 年 2 月 28 日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上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方式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活期存款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667001698	22,744,971.49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755920124410306	10,320,517.52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8240188000156853	1,722,228.40	
活期余额存款小计				34,787,717.41	

注：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中不含理财产品 204,00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779,358.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海口为“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信息化与



协同平台建设项目”将原计划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8,639,669.1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076,660.50 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0.00 万元。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20,400.00 万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结项，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3.30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实际金额为准）转入公司一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0 万元。

（七）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11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3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50.00万元。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238,787,717.41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活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34,787,717.41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204,000,000.00元，合计人民币238,787,717.41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内部结构。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459.39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277.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52,634.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58,966.16	58,966.16	872.93	44,853.84	76.07	2027年12月31日 [注1]	-4,018.36	不适用	否
2.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6,434.15	6,434.15	906.33	5,709.63	88.74	2024年11月30日 [注2]	-	不适用	否
3. 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否	4,931.84	4,931.84	248.67	1,820.57	36.91	2027年12月31日 [注1]	-	不适用	否



（三）募、投、还、补、流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0,332.15	70,332.15	2,027.94	52,384.04	74.48	-4,018.36		
超募资金项目									
1.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0.00	330.00	250.00	250.00	75.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未确定用途资金	否	797.24	797.24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1,127.24	1,127.24	250.00	250.00	22.18			
合计		71,459.39	71,459.39	2,277.94	52,634.04	73.66	-4,018.36		

(1) 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本项目未达计划进度及预计收益，主要是由于以景观设计为核心的创新设计行业受各级政府及公共机构和房地产开发商的需求影响较大，本募投项目实施以来，政府财政收紧，房地产市场环境变化，公司设计业务受到的冲击较大，原本为募投项目制定的扩张战略，出于审慎性的考虑，公司及时调整为谨慎实施战略，同时推进了一系列降本增效的举措，将公司现金流安全作为底线，降低了扩张速度，使得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缓于预期。其次，由于公共卫生事件，本项目关于购置或租赁办公场所选址考察及商务洽谈有所延迟，最终确定公司与其他若干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南山区留仙洞七街坊 T501-0106 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出让竞买并在该地块上进行合作建设开发（简称“总部联建大厦”），并根据《南山区联合竞买及合作建设留仙洞七街坊 T501-0106 地块协议书》关于地块建设进度的约定，拟将本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进行调整，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计划将募投项目的建设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 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本项目未达计划建设进度，主要是基于公司业务多样性的原因，外采系统无法满足公司的需求，因此公司部分业务系统以自研方式替代了对外采购，在自研模式下发生的部分人工成本等支出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减少了募集资金的支出。其次，由于公司总部联建大厦尚在建设中，原配套总部大厦所需的大规模机房基础设施建设及服务软件投入，目前采取服务器租赁托管模式解决需求，因此本项目募集资金支出减少。再者，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行业、下游市场发生一定变化，公司扩张规模节奏有所调整，因此部分建设项目，如网络建设投入和业务系统等效益预期发生变化，公司对相关支出较为谨慎，相关募集资金使用相应减少。因此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经审慎决策，拟将该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进行调整，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计划将募投项目的建设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本项目已经结项，拟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此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及“信息化与协同平台建设项目”均为支撑性项目，有助于公司全面提升高新技术服务能力及设计和管理效率，并不单独产生收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三、（七）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情况	详见三、（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结项，拟将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3.30 万元（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实际金额为准）转入公司一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基本完成，出现结余资金原因如下：①优化软硬件购置，随着计算机技术进步，公司通过供应商资源整合、集中采购等方式有效降低了设备购置成本，同时避免了不必要的设备冗余配置；②人才引进，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对招聘岗位进行精准定位，优化招聘流程，避免了重复性投入。凭借公司在行业内的良好口碑和影响力，降低了人才引进中的相关费用。此外，项目通过行业前沿技术研发、结合产学研一体化，在多个应用场景中提升了工作效率，降低了部分高频次人力成本。③项目成本管控，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加强募投项目建设中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节约了部分



	募集资金支出。④闲置资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三、（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的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营业执照

(副本) (15-15)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4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8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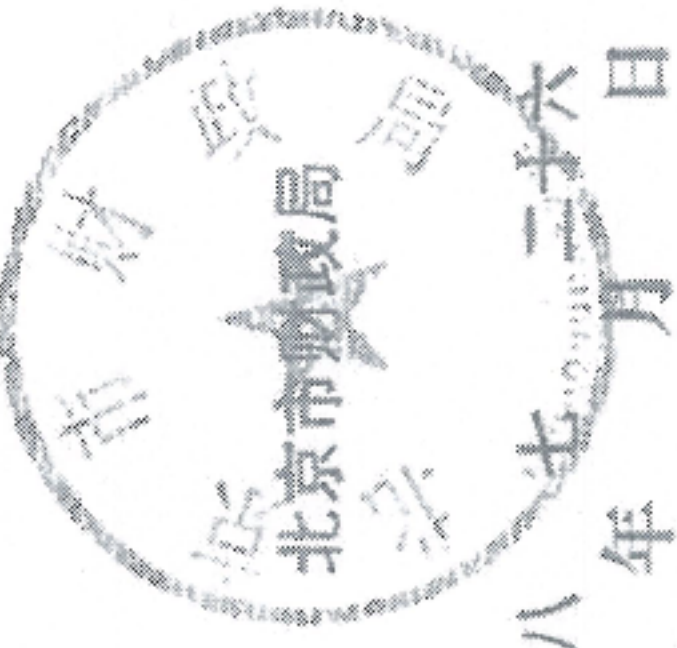
名称：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14日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扶交亮

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0月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深圳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0月27日

10

扶交亮

男

1977-08-04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

430421770804067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扶交亮 44030025113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25113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11月13日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扶交亮

44030025113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3.6.15

2013年5月19日

6



汪海潮

姓名
Full name

男

性别
Sex

1992-12-07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深圳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420117199212076755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汪海潮

31000003017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30173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6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汪海潮 310000030173

月 日
/m /d